

股票代码:聚和材料 股票代码:688503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Changzhou Fusion New Material Co., Ltd.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浏阳河路66号)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和材料”、“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载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任何保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二、出资结构情况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合伙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海东 普通合伙人 23000 16.29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1、高性能树脂材料项目
2、高性能树脂材料项目
3、高性能树脂材料项目

六、发行费用概算
根据本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费用概算表》,本次发行费用概算如下:
1、保荐及承销费
2、审计费
3、律师费
4、其他费用

七、上市安排
根据本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安排表》,本次发行上市安排如下:
1、发行日期
2、上市日期

八、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总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发行前总股本
2、发行后总股本

九、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限售安排如下:
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十、股东信息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1、刘海东
2、陈颖
3、李浩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政策
(一)薪酬政策
(二)绩效考核
(三)股权激励

十二、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三)技术创新不足风险

十三、其他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行政处罚事项

十四、中介机构
(一)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备查文件
(一)招股说明书
(二)发行公告书

十六、附则
(一)本公告书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二)本公告书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十七、联系方式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十八、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二)投资者投诉处理

十九、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一、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二、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三、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四、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五、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六、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七、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八、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九、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一、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二、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三、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四、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五、其他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